

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健康校園政策

理念：

學校肩負教育下一代的重要使命，協助學生全面發展潛能。學校需透過校內資源營造一個健康愉快的學習環境。幫助學生建立正面的人生價值觀和積極上進的生活態度，加強他們的正面能量及抗逆力，使他們從小養成良好的健康生活習慣。

目的：

1. 建立有系統的架構，締造健康、無毒的校園；
2. 培養學生健康生活習慣；
3. 建立正面價值觀，培養高尚人格，提升抗逆力；
4. 建立溝通平台，使學校、家長及社區人士交流健康訊息，讓健康意識不斷提高。

政策內容：

1. 成立健康校園促進委員會，成員包括校長、主任、老師及家長，以策劃及推動健康校園的政策。
2. 根據學校現行的政策，以制訂學校發展的政策，範疇包括：
 - (一) 健康飲食
 - (二) 無煙校園
 - (三) 學生保健
 - (四) 傳染病管理
 - (五) 急救及安全
 - (六) 預防藥物濫用（無毒校園）
3. 政策一經訂定後，需盡快公開及發放，讓學生、家長、教職員及有關人士知道及明白，並存放於中央檔案室。

檢討及修訂：

1. 每學年進行一次檢討。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促進委員會通過。

參考資料：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modelID=8023&langno=2>

(教育局 健康校園政策)

<http://antidrug.u21.hk/resources/book1.pdf>

(《不可一不可再》健康校園新一代 學校禁毒資源套第一冊)

(一) 健康飲食

理念：

研究顯示，學生的學習成績與健康有著密切的關係。不良的飲食習慣會引致多種健康問題。要幫助學生有健康的成長和發展，就要從小學階段開始培養良好的飲食習慣，既有效地預防疾病，亦有助他們健康成長和發展。

目的：

1. 向學生、家長和教職員宣傳推行健康的重要性；
2. 建立健康、衛生的飲食環境；
3. 培養健康的飲食習慣。

政策內容：

1. 行政措施的配合。
 - 1.1 成立了膳食委員會，成員包括校長、教師代表及家長代表，以制定及執行健康的飲食政策，並監察學生午膳、小食的情況。
 - 1.2 參加了與健康飲食相關的計劃，如：「倡健校園計劃」、「至營學校認證計劃」等，給學生建立一個健康的飲食模式。
 - 1.3 每學年向教職員、家長和學生通告學校健康飲食政策及各項措施。
 - 1.4 每學年檢視和修訂學校健康飲食政策及各項措施的執行情況。
 - 1.5 向負責健康飲食在校園的老師提供支援，以便有充分的時間籌備活動及參與相關的培訓。
2. 監察午膳的食物及飲品是以符合健康及衛生為標準。
 - 2.1 選擇午膳供應商時，優先考慮午膳餐盒的營養素質，具體方法是參考衛生署編製的「選擇學校午膳供應商程序一覽表」。
 - 2.2 與午膳供應商所簽訂的合約中，訂明所有餐盒根據衛生署編製的「學生午膳營養指引 (2010 修訂版)」製作，及不供應甜品。
 - 2.3 每月向學生和家長公佈菜單前，學校事先檢視菜單，確保不含「強烈不鼓勵供應的食品」的餐款。
 - 2.4 每月向學生和家長公佈已核准的菜單，包括營養資料，讓他們在知情的情況下作出選擇。
 - 2.5 每學年最少四次，選一週連續五個上課天監察所有午膳餐盒是否符合「學生午膳營養指引 (2010 修訂版)」，可利用或參考衛生署提供的「學校午膳營養素質評估及回應表」作出記錄，向午膳供應商反映監察的結果，要求作出改善。該記錄應保存直至午膳供應商合約完結。
 - 2.6 鼓勵帶飯同學的家長參考「學生午膳營養指引 (2010 修訂版)」製作餐盒，強調午膳提供最少一份蔬菜、不含「強烈不鼓勵供應的食品」，例如油炸食物或鹹蛋、鹹魚等。

- 2.7 學生應自備餐具。
 - 2.8 提供舒適的環境及充裕的時間給學生及教職員進食。
 - 2.9 推廣吃水果的習慣，建議家長協助學生每天進食 1-2 份水果；鼓勵家長可考慮安排學生帶水果回校進食，令學生在校內每天進食至少半份水果。學校亦要求午膳供應商在小食部，提供水果的售賣。
 - 2.10 邀請家長及學生填寫問卷，以調查午膳供應商提供食物的質素，並根據所得資料，要求供應商作出跟進及改善。
 - 2.11 定期由監察小組檢討現有供應的質素，並進行正確的投標程序。
3. 監察小賣部的食物及飲品是以符合健康及衛生為標準。
 - 3.1 選擇小食供應商時，優先考慮小食的營養素質，具體方法是參考衛生署編製的「學生小食營養指引 (2010 修訂版)」，禁止售賣「少選為佳」的小食。
 - 3.2 每學年最少 2 次監察小食部和自動售賣機所有貨品，確保不售賣「少選為佳」的小食，具體方法是利用衛生署提供的「學校小食營養素質評估及回應表」作出記錄，向營運商反映監察的結果，要求作出改善。該記錄應保存直至營運商合約完結。
 - 3.3 鼓勵家長參考「學生小食營養指引 (2010 修訂版)」，切勿提供「少選為佳」的食物和飲料，例如薯片、朱古力、牛油曲奇等高油、鹽、糖的食物。家長可預備新鮮水果、水煮蛋或原味餅乾等的健康小食，強調小食是當感到肚餓時才需要和不應影響下一餐的胃口。
 - 3.4 禁止在校內推廣「少選為佳」的小食及拒絕接受有關製造商贊助校內活動。
 - 3.5 要求小食部及自動售賣機推廣「宜多選擇」小食，擺放「宜多選擇」小食在當眼的位置。
 - 3.6 鼓勵學生多喝清水，提供濾水器給學生添加飲用水，確保學生能享用安全飲用水。
 - 3.7 不鼓勵以食物作獎賞，避免與健康飲食的習慣及信息違背。
 - 3.8 邀請家長及學生填寫問卷，以調查小賣部供應商提供食物的質素，並根據所得資料，要求供應商作出跟進及改善。
 - 3.9 定期由監察小組檢討現有供應的質素，並進行正確的投標程序。
 4. 舉辦健康飲食教育及活動
 - 4.1 學校提供健康教育課程，須涵蓋「十大健康主題」中食物與營養的內容。
 - 4.2 每學年推行至少一項推廣健康飲食的活動。
 - 4.3 培訓倡健領袖生，協助校內推動健康活動和健康飲食的訊息。
 - 4.4 提供講座及專題展板，展示營養知識，並增進對蔬菜與健康之認識。
 - 4.5 張貼健康飲食標語於校園當眼處。
 - 4.6 定期派發有關健康飲食資訊給家長及老師，有助了解有關知識的重要性。
 - 4.7 邀請家長義工協助一及二年級學生進行午膳。

- 4.8 鼓勵家長和教職員以身作則，於日常生活中實踐健康飲食的習慣，作學生的良好榜樣。
- 4.9 鼓勵/安排學生每年到衛生署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受包括體格檢驗、與視力、聽覺、脊柱等有關的健康服務。

檢討及修訂：

1. 每學年進行一次檢討。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促進委員會通過。

參考資料：

<http://www.chcu.gov.hk/healthzone> (衛生署中央健康教育組健康地帶)

<http://www.ha.org.hk/dic> (醫院管理局營養資訊)

<http://www.info.gov.hk/fehd> (食物環境衛生署)

香港課程發展及議會(1997)，《小學課程綱要---常識科》，香港政府印務局

(二) 無煙校園

理念：

吸煙能導致心血管、呼吸道疾病和各種癌症，二手煙又會危害他人健康。本港現時有不少青少年吸煙。故學校須建立無煙校園，讓學生自小認識吸煙的禍害。

目的：

1. 宣揚反吸煙，建立一個清新的無煙校園；
2. 讓學生明白吸煙的禍害，並掌握拒絕吸煙及二手煙。

政策內容：

1. 建立無煙的校園環境。
 - 1.1 任何人士，包括教職員、學生、家長及外來訪客，在任何時間都禁止在學校範圍內吸煙。
 - 1.2 學生不得攜帶任何香煙(包括任何含有尼古丁的物品)回校。
 - 1.3 學校絕不接受任何煙草商及其附屬和有關機構的任何贊助。
 - 1.4 校方須通知學生、家長、教職員及外來訪客有關無煙校園政策，並透過學校網頁，讓各界人士明白此政策。
2. 提預防吸煙教育
 - 2.1 邊請專業人士到校舉行反吸煙講座或活動。
 - 2.2 教導學生有關吸煙、香煙內所含成分對身體的禍害。
 - 2.3 幫助學生建立抵抗對吸煙廣告或週遭吸煙環境所產生的誘惑力。

檢討及修訂：

1. 每學年進行一次檢討。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促進委員會通過。

參考資料：

<http://www.cheu.gov.hk/65/index.asp> (衛生署中央健康教育組健康地帶)

<http://www.info.gov.hk/hkcosh/> (香港吸煙健康委員會)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1997)，《小學課程綱要---常識科》，香港政府印務局

(三) 學生保健

理念：

學校為致力建立一個健康的學習環境，必須制訂政策、推行措施，從而協助學生保持良好的體魄，讓學生有綜合和良好的體檢，促進學生的健康成長。

目的：

1. 提供一套良好的體檢系統，讓學生能健康成長；
2. 提供全面促進健康及預防疾病服務；
3. 有系統地把學生的健康資料存檔，以供參考。

政策內容：

1. 建立學生健康記錄檔案。
 - 1.1 學期初派發通告，要求家長為子女填寫病歷，並註明是否適宜參加體育活動及適宜參加何種程度的體能活動。
 - 1.2 校方把資料輸入電腦，建立檔案，以供參考。
 - 1.3 學生健康記錄檔案包括學生身高、體重、病歷及體適能記錄。
 - 1.4 學生健康資料須每學年更新一次，並在需要時加入適切的資料。
 - 1.5 確保學生健康資料只供校內人士使用，未得家長及學生同意前，不得向其他人士披露。
2. 在課堂或學校活動期間，為有健康問題的學生作出適當的調適及安排。
3. 鼓勵及協助學生參與衛生署提供的健康服務，如牙科保健、健康檢查、防疫注射等。

檢討及修訂：

1. 每學年進行一次檢討。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促進委員會通過。

參考資料：

<http://www.cheu.gov.hk/65/index.asp> (衛生署中央健康教育組健康地帶)

<http://www.toothclub.gov.hk> (衛生署口腔健康教育組)

(四) 傳染病管理

理念：

學校是一個人數眾多的地方，學生接觸頻繁，疾病容易造成互相傳染，故有需要制訂傳染病預防及控制政策，以減低學校內傳染病的散播。

目的：

1. 教育學生、家長及教職員有關傳染病的認識；
2. 保障學生、教職員健康，並預防及傳染病擴散。

政策內容：

1. 保持學校衛生署環境
 - 1.1 定期檢查供水系統，提供安全用水。
 - 1.2 提供衛生的洗手設備，如洗手梘液。
 - 1.3 保持洗手間清潔，每天用漂白水消毒。
 - 1.4 妥善處理污水和垃圾。
 - 1.5 定期用漂白水清潔校園。
 - 1.6 提供良好的通風系統，定期清洗或更換隔塵網。
 - 1.7 提供符合衛生標準及安全膳食供應。
 - 1.8 教職員定期檢查衛生情況。
2. 施行免費疫接種
 - 2.1 安排學生接受防疫注射。
 - 2.2 安排未接受足夠防疫注射的學生進行其餘注射。
3. 預防直接傳染
 - 3.1 如有相同的傳染病及類似的病徵而休假的人數有上升趨勢或出現異常情況，校方會呈報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進行調查及跟進，並通知所屬區域教育服務處，校方會因應不同的傳染病而作出隔離措施(附件一)。
 - 3.2 如發現早期病案，校方會通知有可疑病徵學生家長，盡早帶病童求診。
 - 3.3 為防止傳染病蔓延，校方會讓患病學生暫時停課，留在家中休息，而停課期限則按衛生署的建議，視乎所患傳染病的類別而定。
 - 3.4 病癒學生需醫生證實無傳染性時，方可復課。
 - 3.5 如學生及職員患上呼吸道疾病，應戴上口罩。
 - 3.6 教職員必須戴上口罩及手套，用漂白水處理嘔吐物。
 - 3.7 教職員需每天密切留意學生請假情況，以便作出跟進。
 - 3.8 家長須每天為子女量度體溫，並記錄在手冊中的體溫記錄表上。

4. 加強預防傳染病的宣傳及教育

- 4.1 透過通告提醒學生及家長注意預防傳染病的方法，並通知家長校方有關的應變措施。
- 4.2 派發有關預防傳染病的單張予學生、家長及教職員，並張貼預防傳染病宣傳海報於當眼處。
- 4.3 透過早會，公民課或常識課等教育學生培養良好的衛生習慣和預防傳染病的方法。
- 4.4 學校舉辦不同的體育活動，鼓勵學生參加，讓學生保持良好的體魄，並培養恒常運動的良好習慣。

檢討及修訂：

1. 每學年進行一次檢討。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促進委員會通過。

參考資料：

<http://www.chp.gov.hk> (衛生防護中心)

<http://www.edb.gov.hk> (教育局)

(五) 急救及安全

理念：

學校是一個學習的地方，有責任為學生、家長、教職員及訪客提供一個安全的環境，以保障其身心健康及安全。

目的：

1. 保障學生、家長、教職員及訪客安全，並提供急救服務。

政策內容：

1. 建立安全的校園環境
 - 1.1 校方為各學校成員購買適切的保險。
 - 1.2 學校須經常保養及維修校舍，並定期檢查校內設施。
 - 1.3 遵守消防條例，定期檢查消防設施，並確保所有出路均不受阻塞。
 - 1.4 所有學習場地均要有足夠的空間、通風及照明。
 - 1.5 所有特別室、醫療室及教員室均設有標準急救箱，並定期檢查及更新急救箱內用品。
 - 1.6 所有特別室均有安全使用守則，並張貼當眼處。
 - 1.7 設有醫療室，讓身體不適的學校成員休息及進行急救。
 - 1.8 學校須有最少兩名教職員有認可急救證書。
2. 學生使用急救用品程序
 - 2.1 學生如需使用急救用品及醫療室內的設備，必須得到教職員批准，並由教職員或其安排之同學陪同到醫療室。陪同之同學如非必要，應盡快回課室上課。
 - 2.2 學生使用有關醫療設備需通知校務處，由校務處安排工友或書記協助使用。
 - 2.3 學生不可以擅自取去任何急救用品。
 - 2.4 學生受傷處理程序可參考「聯課活動備忘」。
3. 接待訪客程序
 - 3.1 所有訪客進入學校均須登記及配戴訪客名牌。
 - 3.2 校務處通知有關老師，如老師未能即時面見到訪者，可安排於地下大堂等候；或按老師指示帶到訪者到有關場地等候。
 - 3.3 到訪者離開學校前，須交回名牌給校務處。
4. 進行活動的安全政策
 - 4.1 學校在進行活動時依照下列指引進行：
 - 「戶外活動安全守則及注意事項」
 - 「戶外活動指引」

「課外活動安全守則」

「聯課活動備忘」

5. 提供各項急救及安全的預防教育

- 5.1 透過定期火警演習及於各課室張貼走火路線圖，教導學生防火及逃離火場的知識。
- 5.2 教導教職員急救程序。
- 5.3 派發乘坐校車時安全守則，讓學生、家長、保姆及校巴司機均明白安全守則。
- 5.4 透過通告，使學生及家長明白颱風、暴雨及「空氣污染指數」的措施及安排。

檢討及修訂：

1. 每學年進行一次檢討。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促進委員會通過。

參考資料：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681&langno=2> (學校行政手冊)

<http://redcross.org.hk> (紅十字會)

黃小雲主編(1997)，《急救手冊》，香港：星島出版社

(六) 預防濫用藥物 (無毒校園)

理念：

近年來，青少年濫用藥物問題嚴重，而且漸趨年輕化，給青少年帶來不少負面影響，因此，要預防濫用藥物的發生，學校須向學生推廣預防濫用藥物的訊息，並締造無煙校園。

目的：

1. 讓學生及教職員認識並關注藥物濫用問題，了解其帶來的後果及影響，從而預防濫用藥物；
2. 建立健康校園，防治校園內外出現學生吸毒及販毒的問題；
3. 培養學生及教職員的正面價值觀及態度。

政策內容：

1. 提供預防藥物濫用教育活動
 - 1.1 把藥物教育融入常識課、公民教育課、生活成長課、校本輔導活動或生命教育等的課程及活動內。
 - 1.2 透過不同類型的活動，如生活教育活動計劃、藥物講座、參觀香港賽馬會藥物資訊天地等，讓學生認識藥物的有關資訊，使其了解濫用藥物的代價，並建立正確的藥物知識及抗拒濫用藥物的技巧。
 - 1.3 為教職員及家長提供支援，讓他們瞭解濫用藥物的成因，預防濫用藥物的知識，讓他們對學生的濫用藥物問題具備預防辨識及處理能力。
2. 提供不同類型的課外活動，讓學生宣洩其精力及情感，並陶冶性情。
3. 老師與學生、家長及有關人士保持聯繫，以便及早發現問題及提供有效的支援。
4. 鼓勵家長重視親子溝通，並以身作則，建立身心健康之家庭環境。
5. 教職員於早上、小息及午膳後巡查及留意學生的聚集情況，及不時留意學生有否濫用藥物的徵狀。
6. 學校工友須留意其所負責的崗位的清潔情況，如有任何發現，應即時通知校務處及校長，以便作出處理。
7. 制訂「發現學生疑似吸毒個案處理」政策。(見附件二至五)

檢討及修訂：

1. 每學年進行一次檢討。
2. 修訂草擬須由健康校園促進委員會通過。

參考資料：

<http://www.nd.gov.hk> (保安局禁毒處)

<http://antidrug.u21.hk> (《不可一不可再》健康校園新一代 學校禁毒資源套)

香港課程發展及議會(1997)，《小學課程綱要---常識科》，香港政府印務局

隔離措施安排

XX 班上課地點新安排

【X 月 X 日(星期 X) 至 另行通知】

| 節數 | 地點 | 備註 |
|--------------|---------------------------------|--|
| 班主任課至 第三節 | 原課室 | 第三節值堂教師約於 10:00am 或 10:25am 帶全班學生到地下洗手間。 |
| 小息 | 原課室 (在室內活動及 進食，不可外 出。) | 在該層樓其中一位值日教師看守。 |
| 第四節至 第六節 | 原課室 (在室內活動及進 食，不可外出。) | 第六節值堂教師約於 12:35pm 帶全班學生到地下洗手間。 |
| 午息 | 原課室 (在室內活動及 進食，不可外 出。) | 在該層樓其中一位值日教師看守。 其中一位值日教師於預備鐘響後， 帶有需要的同學到地下洗手間，之後 要帶學生回課室。 |
| 第七,八節 | 原課室 | |
| 第九節 | 原課室 | 如有學生留校上課外活動，提示須 配戴口罩。 |

備註：

1. 如學生在課堂上要去洗手間，請班長陪同到地下「**XX 班專用**」洗手間。
2. 如有電腦、音樂、視藝、圖書、常識/英文 PLPRW 等，不可到特別室，只可在原課室進行。
3. 體育課請留意避免使用公用物品，如要使用，須預先聯絡校務處安排使用後消毒。
4. 請同學佩戴口罩 (特別留意上校車前及放學留校進行活動)
5. 請科任老師離開本班到另一班上課前，請先洗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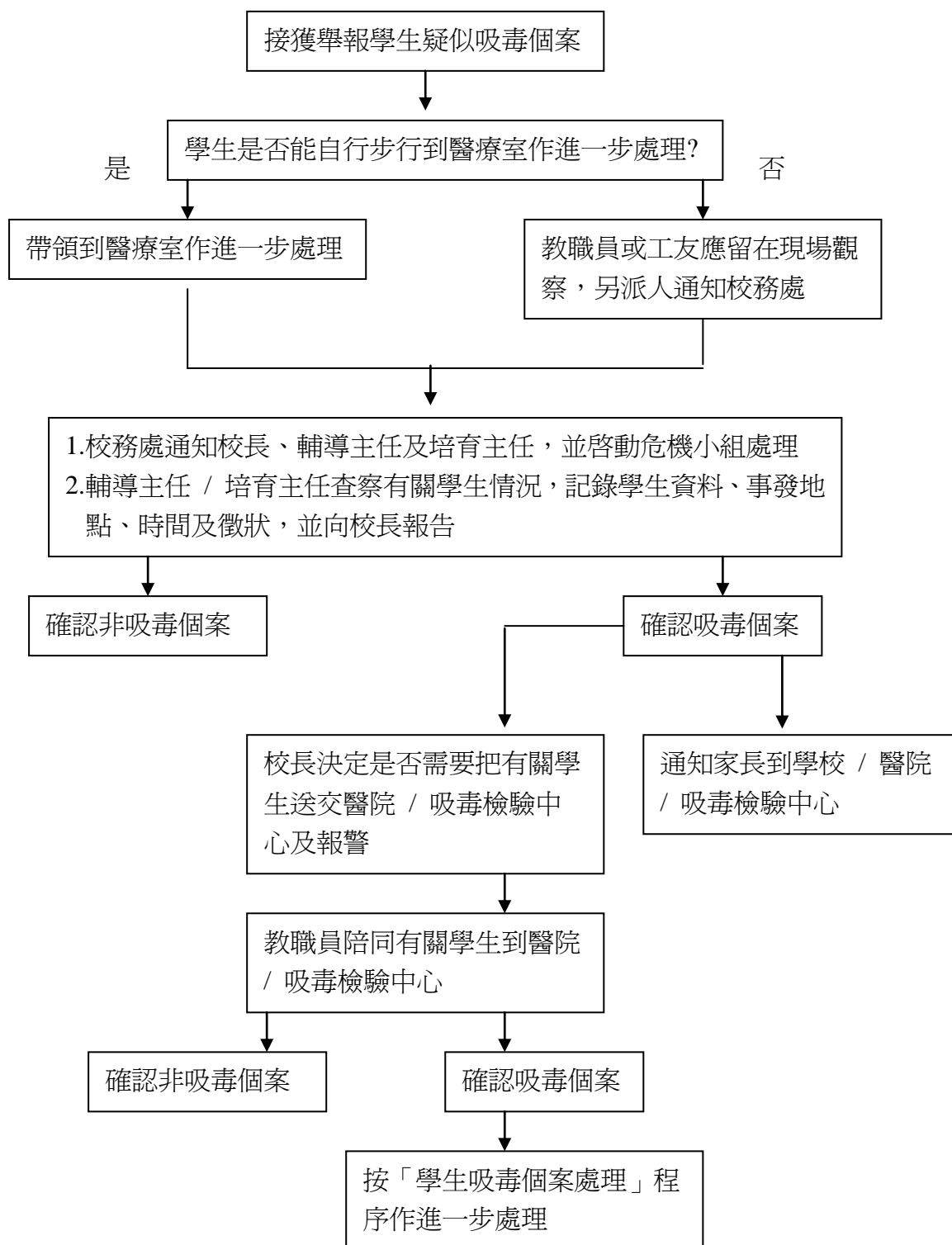
附件二

發現學生疑似吸毒個案處理程序

1. 教職員、工友發現或接獲舉報學生疑似吸毒個案。
2. 按實際情況，對懷疑學生吸毒的地方作出封鎖。
3. 如有關學生能自行步行，則帶領到醫療室作進一步處理，否則教職員或工友應留在現場觀察，另派人通知校務處。
4. 校務處通知校長、輔導主任及培育主任，並啟動危機小組處理。
5. 輔導主任 / 培育主任查察有關學生情況，記錄學生資料、事發地點、時間及徵狀，並向校長報告。
6. 校長決定是否需要把有關學生送交醫院 / 吸毒檢驗中心及報警，如需召喚救護車送檢，由校務處負責致電救護站。
7. 通知家長到學校 / 醫院 / 吸毒檢驗中心。
8. 由最少一名教職員陪同有關學生到醫院 / 吸毒檢驗中心。
9. 如屬確認個案，按「學生吸毒個案處理」程序作進一步處理。
10. 如需報警，輔導主任及培育主任負責與警方接觸，並向校長報告。
11. 如教職員或工友發現有記者在學校附近出現，應立刻通知校務處。
12. 由校長負責處理傳媒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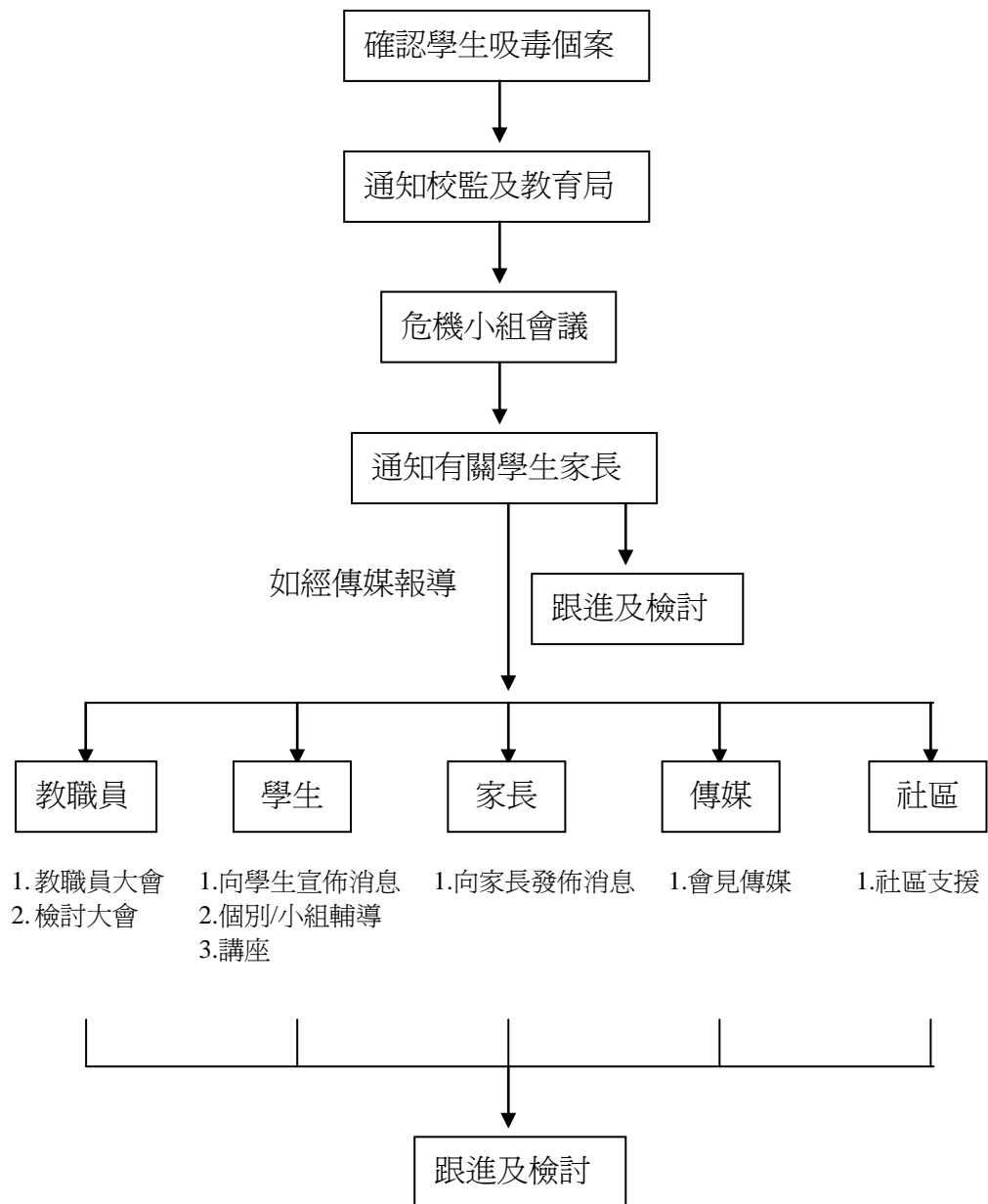
附件三

發現學生疑似吸毒個案處理流程圖



附件四

學生吸毒個案處理程序



附件五

跟進工作

1. 有關吸毒的學生

- 1.1 邀請校長、輔導主任、培育主任、班主任、駐校心理學家及該生家長組成關注小組，如有需要，亦會請社區機構協助，釐訂可行之方案協助該生重回健康生活。

2. 有關學生的朋輩同學及同班同學

- 2.1 由輔導主任、培育主任、班主任、駐校心理學家向吸毒學生的朋輩同學及同班同學作出輔導，令學生能夠從中學懂吸毒的害處，並學懂如何勸阻朋輩吸毒及拒絕吸毒的技巧。如有需要，亦會請社區機構向個別同學作出輔導。

3. 全校同學

- 3.1 向全校學生講解情況，並舉行有關濫用藥物講座，使其了解濫用藥物的代價，並建立正確的藥物知識及抗拒濫用藥物的技巧。

4. 有關學生的家庭

- 4.1 由輔導主任、培育主任及班主任對吸毒學生的家庭進行了解及初步評估，並與家長進行商討及釐訂可行之方案協助該生重回健康生活。如有需要，亦會請社區機構協助。

5. 傳媒及社會大眾

- 5.1 由校長向傳媒發放有關事件消息及回應所有查詢。